

股票代码：000030、200030

股票简称：*ST 盛润 A、*ST 盛润 B

公告编号：【2012-031】

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延期提交反馈意见书面回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12年5月7日，本公司收到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（120510号）（简称“《反馈意见通知书》”），要求本公司在30个工作日内，就中国证监会依法对本公司提交的《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申请》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审查后的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。

本公司在收到《反馈意见通知书》后，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需要补充提交的材料进行了积极的准备。鉴于相关方对《反馈意见通知书》的具体事项还需要进一步落实，预计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回复材料并报送中国证监会。因此，本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关于延期提交反馈意见书面回复的申请。待相关书面回复材料准备齐全后，本公司将及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上报。

本公司董事会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本次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方案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，能否最终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以及取得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。本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纸为《证券时报》和香港《大公报》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：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，关于本公司的所有信息以本公司在以上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2年6月15日